

证券代码：301381

证券简称：赛维时代

公告编号：2025-012

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分别全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1.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分配基准为 2024 年度。

2.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14,099,224.24 元，母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为 150,725,650.84 元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从 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 15,072,565.05 元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1,188,549,655.26 元，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103,341,691.67 元。

3.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，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及股东长远利益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4.公司于 2024 年 9 月实施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0,030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

二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(一) 公司 2024 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4 年度	2023 年度	2022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(元)	120,030,000.00	200,050,000.00	-
回购注销总额(元)	0.00	0.00	-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(元)	214,099,224.24	335,547,669.84	-
研发投入(元)	118,945,806.75	87,688,608.09	-
营业收入(元)	10,275,379,442.25	6,563,662,921.14	-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(元)		1,188,549,655.26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(元)		103,341,691.67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	否	
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(元)		320,080,000.00	
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(元)		0.00	
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(元)		274,823,447.04	
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(元)		320,080,000.00	
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(元)		206,634,414.84	
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(%)		1.23	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(八)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	否	

(二)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上市未满三年，2023 年、2024 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320,080,000.00 元，高于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%，因此公司不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三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1.公司已完成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事项

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并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本次利润分配以公司总股本 400,1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20,03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，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本次利润分配事项已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实施完毕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已于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》披露的“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”，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下，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%。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4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6.06%，占 2024 年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 10.10%，占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60.31%。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320,080,000.00 元，占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 116.47%。故公司本次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2.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相关财务数据情况

公司 2024 年、2023 年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等财务报表项目列报金额合计分别为 464,093,180.32 元以及 753,506,751.22 元，分别占对应年度总资产的 9.79%、20.80%。

三、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

公司将留存收益继续投入公司日常生产运营、持续投入自主研发等核心生产经营活动，以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以及核心竞争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严格执行相关的利润分配制度，与股东、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。

四、本次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情况

1.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发展需要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制度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，具有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监事会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发展需要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制度规定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具有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.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.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5日